

广州东华职业学院文件

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

东华学院科〔2025〕18号

关于组织申报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十四五” 规划2025年度高等教育研究课题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部门：

现转发《关于开展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十四五”规划2025年度高等教育研究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见附件），请各二级单位积极组织申报。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题要求

本年度课题选题针对我省高等教育改革发展中的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着重从教育强国、教育强省、产教融合、科教融汇、数字化转型与高等教育变革、人工智能赋能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高校教师专业发展、粤港澳大湾区高等教育合作发展、民办高等教育规范发展与内涵水平提升、高等教育治理现代化等方面考虑

（具体详见选题指南）。申报的具体课题名称，可按照指南中选题名称确定，也可在选题名称基础上适当斟酌修改后确定，或在其含意内另行拟定。各课题研究要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科技、人才的重要论述，切实把握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以破解重要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坚持战略研究、政策研究与应用研究互促相融。

二、申报要求

（一）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二）重点课题申报人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能够切实组织和领导课题组成员开展课题研究。

（三）一般课题负责人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以上学位，若为中级及以下职称或硕士及以下学位的，须有2名具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

（四）青年课题申报人须具有初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硕士以上学位，年龄不超过35周岁（1990年8月31日之后出生）。

（五）已经承担学会课题且未结题者不得申报，每位课题负责人只能申报1项课题，课题组成员不得少于2人（含主持人），课题组成员不能同时参加3个以上（含3个）课题申报。课题组成员的填报须征得其本人同意，鼓励跨单位、跨学科联合申报。

三、结项要求

（一）本年度立项课题，原则上要求在2年内结题，研究期限自课题批准立项之日起计，接近1年时要接受中期评估检查。

（二）课题结项时要提交有分量、有深度、有决策与实践参考价值的研究报告，或高质量学术论文、调研报告、专著等研究成果。课题研究成果在公开发表或内部呈送参阅时，须在适当位置注明“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十四五’规划2025年度高等教育研究课题成果”字样（含课题编号），未注明的在结项时不予承认。

四、申报限额

本校限额申报9项。

五、课题申报评审费

每项课题申报者需缴交课题评审费200元，费用收取和发票开具由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负责，具体缴费流程详见附件通知。

六、材料提交及其他

（一）请有意向申报的老师于2025年4月27日前提交申报意向表，2025年5月25日前提交课题申报材料电子版，待审核通过后提交纸质版申报材料（一式两份）。

（二）联系人：徐迎亚，18826404608，综合楼5楼（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

附件：关于开展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十四五”规划 2025
年度高等教育研究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广州东华职业学院
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
2025年4月22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 送：董事会，校领导

主办部门：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

联系方式：18826404608

广州东华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5年4月22日印发
